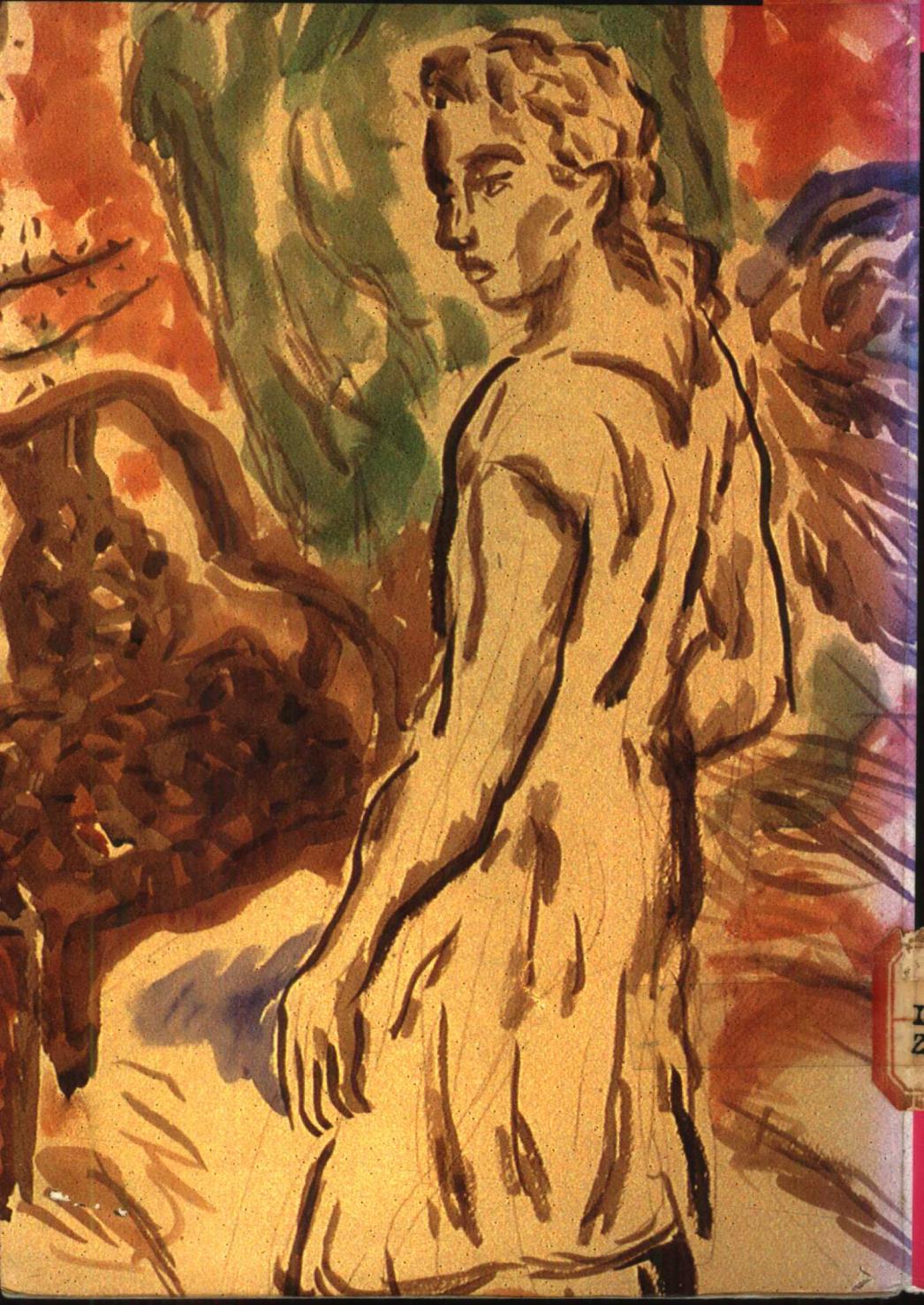


燃燒之後

鍾曉陽◎著



麥田文學・豐富生命・溫暖人生

朱天心

想我眷村的兄弟們

■
蘇童

我的帝王生涯

■
鄭清文

相思子花

■
鍾曉陽

燃燒之後

■鍾曉陽

原籍廣東梅縣，父親印尼華僑，母親東北人，一九六二年十二月生於廣州，在香港長大。中學就讀於瑪利諾書院，並畢業於美國密西根大學電影系。十三歲開始寫作，小說、散文、詩詞均所擅長。著有「停車暫借問」「愛妻」「流年」「細說」「哀歌」等書。

封面設計・繪畫／徐秀美

燃燒之後

鍾曉陽 著

麥田文學 4

麥田文學 4

燃燒之後

作 者 鍾曉陽

發 行 人 蘇拾平

出 版 麥田出版有限公司

台北市新生南路二段82號 6 樓之 5

電話：396-5698 傳真：341-0054

郵撥帳號 1600884-9 麥田出版有限公司

總 經 銷 農學社 電話：917-8022

印 刷 中茂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登 記 證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5369號

初版一刷 1992（民81）年7月1日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ISBN 957-708-003-0

售價：180元

(本書如有缺頁、破損、倒裝，請寄回更換)

目錄

阿狼與我

〇〇七

燃燒之後

〇八五

不是晴天

一三九

普通的生活

一六五

未亡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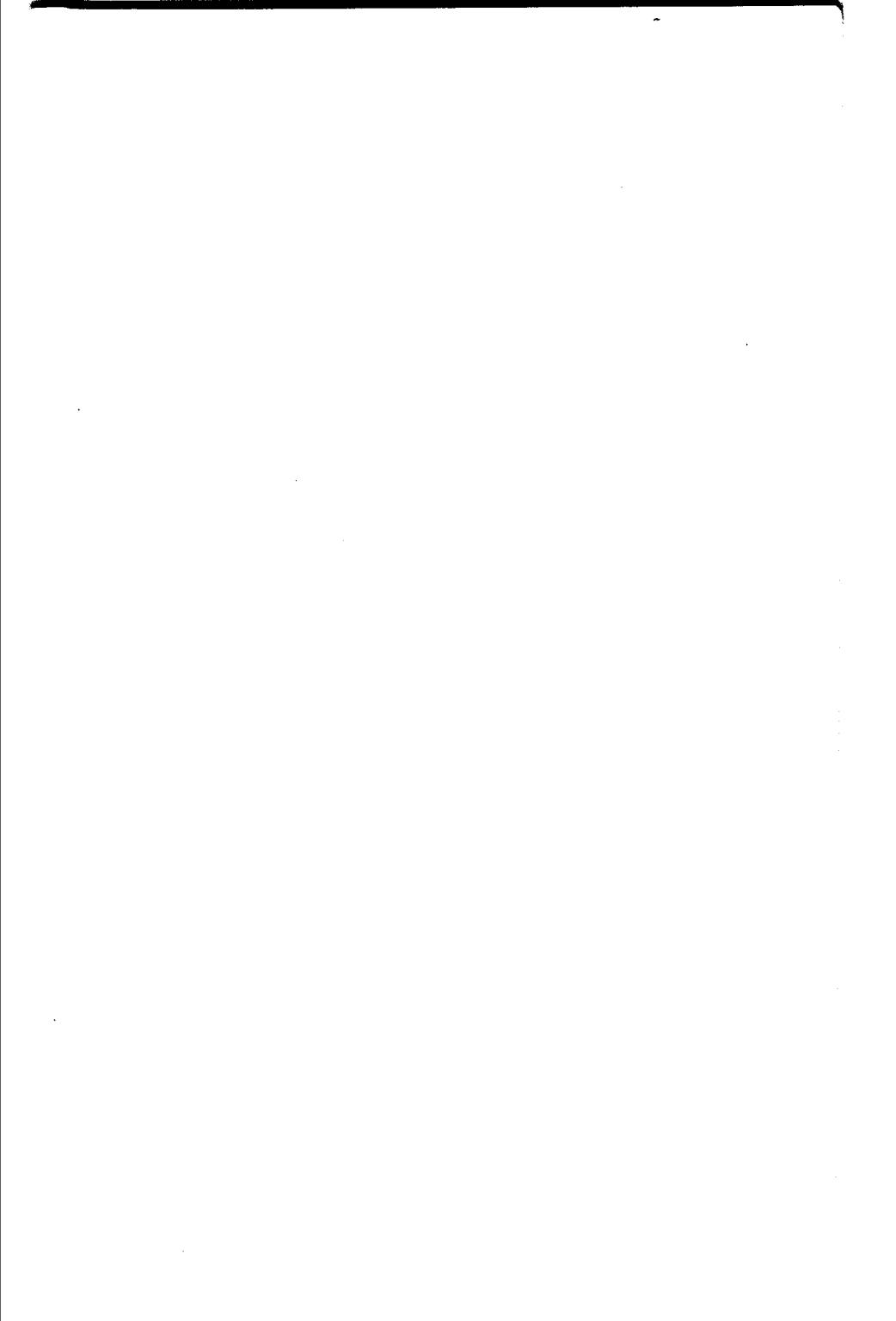
二一〇五

愛蜜麗·愛蜜麗

二二四三

腐朽和期待

二六三



燃燒之後



阿狼與我

试读结束：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：www.ertongbook.com

那天晚上我和阿狼在童志強家遇見他從前的女朋友姚玉麗。她隔著衣服揉了揉他左邊的肩膀。

「還在嗎？」

「還在，」阿狼說。

「我以為你會把它也刮掉。」

「總要留點甚麼。」

「他去刺這個紋身的時候，是我陪他去的，」她眼望著我，對我說。

我知道阿狼那裡有個狼頭紋身。現在他老是穿著長袖衣服，將它掩蓋著。

「多少年了，有十幾年了，」她忽然有些幽幽的。「我給你的玉呢？」

「摔破了。」

「甚麼玉？」我說。

「我送過他一塊玉，一個玉觀音，用紅繩穿著，剛剛好，到這兒，」她摑住自己兩隻乳房之間的心口。她沒有戴胸圍。

他們已經六年沒有見面了。是童志強的女朋友阿美前兩天在街上偶然碰見她的。

我旁觀他們久別重逢，看不出阿狼是高興抑或不高興。

我忽然緊張起來。

那是十月份大閘蟹上市的季節。童志強買了十幾隻，正在廚房上鍋。

「多少年了，這人電話也不給我一個，」姚玉麗的聲音又輕又甜，手夾著煙坐在那裏，不向誰地說：「電話也不給我一個！」

「我以為你知道，」阿狼說。

「知道甚麼？我從小就不喜歡猜謎語，」姚玉麗眼神炯炯地看著他。
我也看著他。

「後來聽說你結婚了。」

「我怎樣？我甚麼都沒有，」她呼了一口煙，淡淡地。

阿美捧來幾罐啤酒和可樂。可樂是為我拿的，其他人都喝啤酒。

姚玉麗新銜上一支煙，阿狼拿起桌上阿美的打火機給她點火。童志強和阿美都相繼點煙。姚玉麗遞煙的時候阿狼搖了搖頭，說他現在少抽了。

「除了酒甚麼都戒了，」童志強說阿狼。

「怎麼回事？」

「人窮志短，」阿狼笑笑。

「還戒了甚麼？」姚玉麗道。

「戒淫！」阿美有意無意的看我一眼，仰頭一笑，大鼻孔顯得更大了。

她緊挨著童志強坐，腳擋在他大腿上，他便輕輕的把她的腳板捧在手裏，捧著心一樣。

姚玉麗坐在阿狼的另一邊，雪白的，一條黑綢裙從頸項直落，胸前一排鈕扣交替著閃出十字形的光芒，長長的頭髮覆蓋在白蘿蔔一般豐圓的手臂上，一大片黑。

我的眼睛簡直離不開她。六年前她大概是二十二三歲，而阿狼大概也是那個歲數。我想像她那時候的樣子，還有他們在一起會是甚麼樣子的。我不覺怦然心跳。

姚玉麗問我幾歲。

「快十六了，」我說。

「中三？」

「剛升中四。」

「你哪裏找來這麼漂亮的小女孩？」她笑著問阿狼，一手鬆鬆搭在他身上，順手捏了捏他臂上的肌肉。

「我早就沒練了，」阿狼笑道。

「你都幹了些甚麼？阿童說你現在是正當商人了。甚麼時候請我去參觀你的餐廳？」
「你呢？你好嗎？」

「普通。」

「樣子倒沒變。」

「不知道變甚麼好。」

「這樣就很好，」阿狼說。

「是嗎？你拋棄過的東西，再好也有限吧，」姚玉麗不慍不怒地微笑著說。

彷彿整個客廳只有他們兩個。

吃著蟹，他們談起一個叫阿金的女孩。姚玉麗問阿狼還有沒有再看見阿金，阿狼說有時

到了澳門會去看看她。

「她嫁給大明了，你知道嗎？」阿美說。

「他們本來就是一對冤家。」

「大明賭不贏又輸不起，阿金氣得也去賭，兩個人一起賭，把小孩扔在家裏，一餓就是兩三天，被鄰居告他們虐待兒童。」

「我和阿狼最近才在澳門看見大明，」童志強道。「跟我們說阿金又有了，他想拿掉，但阿金不肯。」

我看阿狼一眼。我不知道他最近去過澳門。

「聽說你回澳門住了兩年，」姚玉麗向阿狼說。「事前也不跟我說一聲，也不打電話給我。」

「別談這個了好不好？」

「你不知道我怎樣找你，」姚玉麗說。「就差沒去醫院的停屍間。」

這時她已喝得兩頰暈紅，更有一種媚態。阿狼和阿美都不紅，童志強卻紅得腦充血似的。我拿起阿狼的啤酒喝了幾口。

「不怕臉紅你媽媽看見？」他說。

我搖頭。

吃了一輪蟹，又吃第二輪，滿桌都是柿子紅的蟹蓋和鷄蛋殼一般的蟹殼。我邊喝酒，邊看看周圍的人。有時阿狼說話，姚玉麗笑；有時阿美說話，童志強笑，像一群快樂而滿足的，「柯達」菲林拍出來的照片上的人。

我枕在阿狼肩膊上，聽到啤酒和食物經過他的喉結所發出的吞嚥的聲音。我打了個哈欠。

「你的小朋友累了，」我聽見姚玉麗說。「我十六歲的時候嫌自己長得不好看，天天哭。」

於是大家開始討論十六歲的時候在幹甚麼。阿狼說他那時候很崇拜家附近一個足球踢得很好的大哥哥，常常跟著他到處去打架，打得血人似的回家，連母親都認不得他，嚇個直把他往門外推。阿美說十六歲正是她第一次離家出走，起因是她穿涼鞋上學，被老師向母親投訴，母親用那對涼鞋狠狠揍了她一頓。童志強犯了行劫案，被抓去感化院關了兩年。

我的十六歲不用說了，是阿狼。